



新疆天麒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 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KZY(ZC)2025-02

招标人：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五年三月

总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 1 页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 5 页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	第 23 页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 35 页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 50 页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 10: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ZY(ZC)2025-02

项目名称：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800000

最高限价（元）：18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8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 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4月2日 10: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4月2日 10:30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4、其他事项：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线上申领，或前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路75号（中国银行大厦11楼营业部）或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34-3号（美美影城四楼）进行线下办理。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2）投标人应当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3) 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 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 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 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 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 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 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 (工程项目为 1%~2%)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 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 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安定路 355 号

联系方式: 177099062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新疆克拉玛依市通讯路 44 号

联系方式: 0990-623000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胜军（采购人）、姚磊 于秀（采购代理机构）

电 话：17709906256、0990-623000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招标文件编号：KZY(ZC)2025-02
2	采购人：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安定路 355 号 邮政编码：834000 联系人：宋胜军 联系电话：17709906256
3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克拉玛依市通讯路 44 号 邮政编码：834000 联系人：姚磊 于秀 联系电话：0990-623000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行号：102882000037 银行账号：3003020209024539038
4	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 90 天（日历日）。
5	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编制上传投标文件与相应模块对应）。
6	采购项目预算：¥180 万元，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超过采购预算，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7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8	招标代理服务费：经与招标人协商，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 1.1% 计取。

A、说明

1、适用范围及招标依据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针对于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1.2 招标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及有关法律、法规。

2、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甲方”。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具备资格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投标人若中标，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乙方”。

2.4 “招标文件”系指由招标人向投标人发出的本招标项目的全部文件（包括项目采购需求、修改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各种通知和附件等）。

2.5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合同货物”系指按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竞争性磋商规定，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所需设备。

2.6 “服务”系指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规定，中标单位为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所需设备的供应、保险、税费、仓储运输、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现场装卸（卸至需方指定地点）及保管、安装调试、运行、检验及验收、移交、培训及实训室文化建设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设备技术参数、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以及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2.7 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日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3、招标范围及交货期

3.1 招标范围：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所需设备的供应、保险、税费、仓储运输、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现场装卸（卸至需方指定地点）及保管、安装调试、运行、检验及验收、移交、培训及实训室文化建设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设备技术参数、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以及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3.2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4、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5.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5.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5.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5.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招标人员是指招标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评标小组成员。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实地勘察和费用

6.1 实地考察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实地考察。投标人须对招标项目的现场及招标项目所涉及的国家、自治区、克拉玛依地区、相关部门等与此相关的政策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参观并勘察现场及其周围环境（包括当地气候条件及自然环境等）以取得所有与准备公开招标和实施公开招标有关的必要资料及信息。实地考察所发生的任何费用均由投标人自理。

6.2 参与公开招标费用

6.2.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公开招标准备和公开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公开招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投标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2.2 投标人在公开招标准备、实地考察和公开招标的全过程中，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任何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7、法律适用

7.1 本次公开招标活动及由本次公开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8、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8.1 投标人若中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是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B 招标文件

9、招标文件的组成

9.1 本招标文件是对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公开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说明。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9.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以中文文本为准。

9.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条件或若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投标人对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自行负责。

10、招标文件的澄清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送达至新疆天麒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或发至 603781401@qq.com。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至领取招标文件的每位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2 澄清内容包括所有需要回答的问题和答复，各投标人需登陆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查看并下载。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原先所发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与答复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最后书面答复为准。任何电话或口头咨询和答复的意思解释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10.3 各投标人随时关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澄清、更正通知等。

11、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11.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修改或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2 对招标文件的补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发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3 投标人如未提交疑问（疑问范围包含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附件、答疑、补遗、通知及其他资料等）则视为投标人完全接受、认可并理解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附件、答疑、补遗、通知及其他资料等的所有条款及内容的各项约定、要求及条件，项目开标后，如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附件、答疑、补遗、通知及其他资料等提出质疑、异议、歧义、解释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回复、答复。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12、投标文件的编写

12.1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章、节、条款、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投标。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公开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件，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原文）打印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当原文和译文（中文）之间存有差异和/或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3.2 除在招标文件的项目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如投标人采用其它计量单位，需事先得到招标人的同意。

14、知识产权

1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5、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编制上传投标文件与相应模块对应）。

各投标人应对照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及第五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5.1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应简要客观反映企业面貌，使招标人对其有感性了解，必须如实提供，如发现失实之处将影响其中标。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对照第五章“1、资格性审查”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详见格式1）；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格式2）；
- (3) 有效期内的三证合一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详见格式3）；
- (5) 近三年（2022年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表并附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详见格式4）；
- (6) 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承诺书（详见格式5）；

(7)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详见格式6）。

15.2 商务文件：

- (1) 投标函（详见格式7）；
- (2) 开标一览表（详见格式8）；
- (3) 设备、材料清单及价格明细表（详见格式9）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详见格式10）；
- (5) 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11）；
- (6) 能够体现企业信誉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能证明企业实力的各项证明资料。

15.3 技术文件：

- (1) 技术指标；
- (2) 技术条款偏离表（详见格式12）；
- (3) 实施方案；
- (4) 质量保证措施；
- (5) 售后服务；
- (6) 培训；
- (7) 采购需求及评分所需的其它资料；
- (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材料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材料。

特别说明：①上述各种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投标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投标人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若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所提供的合同项目、服务等内容。

16、商务报价

16.1 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应是为采购人提供全部服务，并保证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费用的总和。

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采购范围、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和项目现场情况，若中标，采购人将不予批准由此而产生的索赔或交货期延长申请。

商务报价中不得包含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其他内容。

16.2 商务报价总价应包括的内容和计价因素

(1)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所需设备的供应、保险、税费、仓储运输、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现场装卸（卸至需方指定地点）及保管、安装调试、运行、检验及验收、移交、培训及实训室文化建设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设备技术参数、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以及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2) 投标人根据对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和标准、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的理解，应达到的技术指标、检验及验收标准等要求，结合市场情况进行商务报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内各类合同货物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等因素对商务报价的影响。

16.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投标人应对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16.4 投标人若中标，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予以价格调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17、商务报价货币

17.1 开标一览表、设备、材料清单及价格明细表和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RMB）填报。

18、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8.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公开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19、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19.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和数据，并须提供项目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及货物清单和所提供服务的详细说明；

19.3 投标人应逐条对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等进行仔细阅读，提出自己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否对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20、投标文件有效期

20.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20.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21、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1.1 投标人应提交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的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文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编制上传投标文件与相应模块对应）。

21.2 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规定签字盖章。

21.3 除投标人对错误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增删、涂改或改写。若确有修改必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1.4 招标人概不接受电报、电传、电话、邮寄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的公开投标。

D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22、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2.1 所有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都必须按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22.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截止日期时，则按招标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2.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唯一有效，投标文件内要求有盖章及签字的必须有盖章签字，所盖章必须是红章。

23、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

23.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的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24、递交投标文件

24.1 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及地点上传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E 开标、评标、确定中标人

25、开标会议

25.1 招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

25.2 本次采用网上评标系统，投标人在线参加投标（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前投标人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标时间起至评标结束，投标人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并保持网络畅通，随时答复评标委员会的疑问。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5.4 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等候招标代理机构开启报价文件。

25.5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不得进入评标程序。

26、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成员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负责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公开、评审，确保公开、评审过程公正、合法、保密，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7、重大偏离

重大偏离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招标范围、质量和性能、交货期等，或者实质上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或减轻了投标人的义务。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上投标要求的投标人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8、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8.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28.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5《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29、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9.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9.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9.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9.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29.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9.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投标无效：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30.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30.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0.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0.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0.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0.6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作无效投标文件的其他情形。

31、评标方法

31.1 信用查询：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1.2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1.2.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评委对符合资格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1.2.1.1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31.2.1.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31.3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1.4 评标分值：总分为 100 分，具体评标方法详本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1.5 商务报价错误的修正

31.5.1 如果发现商务报价存在计算或表达上错误，则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

（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1.5.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推荐中标候选人

32.1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由高至低排序，评审得分排列前 3 名的投标人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注：评分计算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2 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复核。评标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33、确定中标人

33.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确认。

33.2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3.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33.4 在确定中标人前，招标单位不得与投标人就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34、招标人依法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

招标人保留确定中标人之前的任何时候依法接受或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5、中标通知书

35.1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5.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5.3 采购人将通知其他未成交的投标人。

36、纪律与保密事项

36.1 凡参与公开招标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公开的其他情况。

36.2 领取本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公开以外的任何用途。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其它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6.3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公开，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公开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参与公开；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6.4 投标人不得在公开采购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公开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投标人参与正当公开。扰乱公开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如投标人在公开招标过程中互相串通，一经查实，将取消公开招标资格。

36.5 公开之日起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有关的资料和中标人的推荐情况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6.6 从公开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向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6.7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公开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招标人联系。

36.8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评审过程的资料。

F 授予合同

37、授予合同标准

37.1 本招标项目的货物采购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33 条所确定中标人。

38、签订合同

38.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不得要求订立背离本投标文件合同条款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8.2 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8.3 招标人如不按本须知 38.1 条规定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改正。

38.4 中标人如不按本须知 38.1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将有权取消中标人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8.5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39、合同的签订准则

39.1 合同签订必须由招标人、中标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方能生效。

39.2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40、验收

40.1 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G 询问、质疑、投诉

41、询问

41.1 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2、质疑

4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42.2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评分标准有质疑，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或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代为答复。投标人如对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有质疑，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由招标代理机构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

42.3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4 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提出质疑。

42.5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财政部发布了《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和《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书范本》，两范本指投标人提出质疑、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提交的质疑函、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下载路径：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具体条款，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如涉及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7)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 投标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42.6 质疑投标人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或在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2.7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3、投诉

4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3.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诚实信用

44.1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成交处理。

44.2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3〕22号）规定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H 义务、工作纪律

45、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二) 宣布评标纪律；
- (三)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四)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五)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六)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七)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 (八)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 (九)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 (十)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招标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46、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 (二)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 (三)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在澄清时表达与其投标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 (五)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 (六) 评审现场服从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 (七)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招标代理机构的请托。

47、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

一、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一) 采购项目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油气井智能生产与数字管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油井自喷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套	1	
2	稠油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套	1	
3	稀油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套	1	
4	注水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套	1	
5	稠油井井下数据采集系统	套	1	
6	稀油井井下数据采集系统	套	1	
7	煤层气井数字化井口及处理设备	套	1	
8	备用管件、阀件、仪表	套	1	
二、油田注水与数字水处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采出水物理沉降设备	套	1	
2	数字化除油设备	套	1	
3	数字化过滤设备	套	1	
4	数字化化学处理设备	套	1	
5	数字化污泥处理设备	套	1	
6	辅助设备——水质监测设备、电气控制系统	套	1	
三、油气智能集输与计量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稠油油自动分离计量与智能集输设备	套	1	
2	稀油自动分离计量与智能集输设备	套	1	
3	煤层气自动分离计量与智能集输设备	套	1	
四、采油地质智能分析与处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稠油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套	1	
2	稀油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套	1	
3	煤层气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套	1	

4	气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套	1	
---	---------------	---	---	--

(二)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三) 项目基本情况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实训室是实践教学的基础和保障，学生通过实践教学深化理论知识，掌握专业操作技能。职业教育是我国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实施普职协调发展过程中需要增加对职业教育的投入和支持，增加教育资源和设施设备。目前建有油气智能开采技术专业、石油工程技术、油气储运技术专业的7个班级，现有实训室主要是针对油气智能开采技术等专业学生的基础实训教学而建设且设备老旧，缺乏与油田生产现场的匹配性，通过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可加强专业实训教学环节、提高实践教学质量。

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建成后，可新增实训工位50个，满足油气智能开采技术专业、石油工程技术、油气储运技术专业的教学需求，补齐专业实训教学短板，提高专业课程实训教学的教学质量。通过基础实训室建设能基本满足采油初中高级工、集输初中级工的实训教学，进一步提高专业学生的职业技能水平。同时实训室建成后可开展专业相关工种的职业技能鉴定，对油气开采行业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开展技能培训，提高劳动者素质、促进就业，助力地方经济发展。

现拟开展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初步计划预算资金180万。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由本项目投标单位完全负责，所需费用计入总报价一次包定。无论是否开列此费用，招标单位将一律视为已考虑。中标单位在中标后设备安装调试时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中标单位需在中标后15日内与校方签订有效采购合同。

(四) 货物技术及服务标准

1、必须满足的技术及服务标准

(1) 技术指标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相关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油气井智能生产与数字管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油井自喷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p>1、标准 35MPa 自喷井井口 1 套；</p> <p>2、外接管径管 114mm-203mm，按新疆油田标准流程配套法兰、阀门，配备必要的安全设施，如安全阀、压力表、温度计、可燃气体报警器等；</p> <p>3、具有压力、温度、流量等远程数据采集功能；</p> <p>4、包含：压力变送器（回压）0-2.5Mpa（罗斯蒙特）1 台，压力变送器（油、套压）0-25Mpa（罗斯蒙特）2 台，温度变送器 UTH-200（-50~100）℃，1 台，自喷井控制器 RTU（带控制面版）1E5302，1 台。</p>	套	1	
2	稠油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p>1、标准 35MPa 稠油井井口 1 套；</p> <p>2、外接管径管 114mm-203mm，按新疆油田标准流程配套法兰、阀门，配备必要的安全设施，如安全阀、压力表、温度计、可燃气体报警器等；</p> <p>3、具有压力、温度、流量等远程数据采集功能。</p> <p>4、包含：压力变送器（回压）0-2.5Mpa（罗斯蒙特）1 台，压力变送器（油、套压）0-25Mpa（罗斯蒙特）2 台，温度变送器 UTH-200（-50~100）℃，1 台，稠油井控制器 RTU1 台；</p> <p>5、具有蒸汽伴热及注气配套流程。搬迁、安装 3 型抽油机 1 套,原场地地面硬化恢复平整。</p>	套	1	
3	稀油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p>1、标准 35MPa 稀油井井口 2 套；</p> <p>2、外接管径管 114mm-203mm，按新疆油田标准流程配套法兰、阀门，配备必要的安全设施，如安全阀、压力表、温度计、可燃气体报警器等；</p> <p>3、具有压力、温度、流量等远程数据采集功能。</p> <p>4、包含：压力变送器（回压）0-2.5Mpa（罗斯蒙特）2 台，压力变送器（油、套压）0-35Mpa3 台，温度变送器 UTH-200（-50~400）℃2 台，稀油井控制器 RTU1 台；</p> <p>5、搬迁、安装 3 型抽油机 3 套,原场地地面硬化恢复平整。</p>	套	1	
4	注水井数	1、标准 35MPa 注水井井口 1 个；	套	1	

	字化井口设备	<p>2、外接管径管 114mm-203mm，按新疆油田标准流程配套法兰、阀门，配备必要的安全设施，如安全阀、压力表、温度计、可燃气体报警器等；</p> <p>3、具有压力、温度、流量等远程数据采集功能。</p> <p>4、包含：压力变送器（油、套压）0-35Mpa3 台，温度变送器 UTH-200（-50~100）℃2 台，注水井控制器 RTU1 台；</p> <p>5、匹配新疆油田标准配水间 1:1 钢制管线流程。</p>			
5	稠油井井下数据采集系统	稠油井示功图分析系统，具备 8 种典型示功图录取功能，与稠油井井口及井下联动。同时具备示功图实时测试功能。	套	1	
6	稀油井井下数据采集系统	稀油井示功图分析系统，具备 8 种典型示功图录取功能，与稀油井井口及井下联动。同时具备示功图实时测试功能。	套	1	
7	煤层气井数字化井口及处理设备	<p>1、标准 35MPa 煤层气井井口 1 套；</p> <p>2、外接管径管 114mm-203mm，按新疆油田标准流程配套法兰、阀门，配备必要的安全设施，如安全阀、压力表、温度计、可燃气体报警器等；</p> <p>3、具有压力、温度、流量等远程数据采集功能。</p> <p>4、包含：压力变送器（回压）0-2.5Mpa1 台，压力变送器（油、套压）0-35Mpa3 台，温度变送器 UTH-200（-50~100）℃2 台，煤层气井控制器 RTU1 台；</p> <p>5、搬迁、安装 3 型抽油机 1 套，原场地地面硬化恢复平整。</p> <p>6、井口连接新疆油田煤层气处理与测量流程 1 套。</p>	套	1	
8	备用管件、阀件、仪表	<p>1、碳钢、合金钢、不锈钢的 90 度弯头、45 度弯头各 2 个；等径三/四通、异径三/四通各 2 个；平面法兰、凸面法兰、凹凸面法兰、榫槽面法兰各 2 个；球形封头、椭圆形封头、碟形封头、平封头各 2 个；高压由壬、低压由壬各 2 个；波纹管伸缩接头、套筒伸缩接头、球形伸缩接头各 2 个；篮式过滤器、Y 型过滤器、T 型过滤器各 2 个；</p>	套	1	

		<p>2、通径 5CM-10CM 闸阀、截止阀、球阀、节流阀、旋启式止回阀、升降式止回阀、蝶阀、安全阀、三通阀、多通阀、隔膜阀、旋塞阀、电动调节阀、气动调节阀、液动调节阀各 2 个。</p> <p>3、1-30MPa 压力表、压力变送器各 2 个；-20~100 度温度表、温度变送器各 2 个；流量变送器 2 个。</p> <p>4、管钳、活动扳手、梅花扳手、开口扳手、平口螺丝刀、十字螺丝刀、阀门扳手、油嘴套筒扳手、通针、游标卡尺、千分尺、手锤、钢丝刷各尺寸 1 套，各尺寸油嘴 2 个。安全帽 50 顶、安全带 10 条、防护眼镜 30 个、绝缘手套 10 双。</p>			
二、油田注水与数字水处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采出水物理沉降设备	<p>根据新疆油田公司油田水处理工艺建设，配电磁流量计 1 个，压力变送器 2 台，可燃气体探头 2 只。</p> <p>(1) 实现一段物理沉降区所有仪器、仪表参数（压力、液位、流量、温度、电流、电压、频率）的显示；</p> <p>(2) 调控一段物理沉降区工况时，仪器、仪表参数（压力、液位、流量、温度、电流、电压、频率）随之发生相应变化；</p> <p>(3) 模拟一段物理沉降区设备、流程故障（来水含油超标、溢流、管线结垢、管线腐蚀泄漏、布水管结垢、阀门闸板脱落、过滤器堵塞、泵抽空、泵振动过大、机封刺漏、机泵超负荷）的发生并排除；</p> <p>(4) 实现一段物理沉降区设备的自动启停及调节；</p> <p>(5) 实现有毒有害气体的监测；</p> <p>(6) 按现场实际工艺原型 1: 1 建设钢制实物。</p>	套	1	
2	数字化除油设备	<p>根据新疆油田公司油田水处理工艺建设，配压力变送器 1 台、变频器 1 台、指针式压力表 2 块、旋浮单转子流量计 2 个。</p> <p>(1) 实现注入水质处理区所有仪表、仪器参数（罐压力、流量、液位和高低液位报警，过滤器进出口压力、流量、温度、液位、药剂量、加药泵排量、纳离子交换器溶盐池、计量箱、软水箱等液位、泵进出口压力、产水量）的显示；</p>	套	1	

		<p>(2) 调控注入水质处理区闸阀时，仪表、仪器参数（罐压力、流量、液位和高低液位报警，过滤器进出口压力、流量、温度、液位、药剂量、加药泵排量、钠离子交换器溶盐池、计量箱、软水箱等液位、泵进出口压力、产水量）随之发生相应变化；</p> <p>(3) 模拟注入水质处理区设备、流程故障（控制器工位不到位；钠离子交换器出水量减少；钠离子交换器电磁阀开启不灵活；钠离子交换器电机报警；出水硬度超标；钠离子交换器原水压力不在范围；管线泄漏）的发生并排除；</p> <p>(4) 实现注入水质处理区设备的自动调节；</p> <p>(5) 实现流程切换操作。</p> <p>(6) 按现场实际工艺原型 1：1 建设钢制实物。</p>			
3	数字化过滤设备	<p>根据新疆油田公司油田水处理工艺建设，配压力变送器 1 台、变频器 1 台、指针式压力表 2 块、旋浮单转子流量计 1 个。</p> <p>(1) 实现三段提升过滤处理区所有仪器、仪表参数（过滤器进出口压力、流量、温度、液位、药剂量、加药泵排量、反冲洗泵压力及流量、高低液位报警）的显示；</p> <p>(2) 调控三段提升过滤处理区闸阀时，仪器、仪表参数（过滤器进出口压力、流量、温度、液位、药剂量、加药泵排量、反冲洗泵压力及流量、高低液位报警）随之发生相应变化；</p> <p>(3) 模拟三段提升过滤处理区设备、流程故障（溢流；阀门闸板脱落、管线结垢、管线腐蚀泄漏；泵抽空、泵振动过大、凡尔堵塞、机泵超负荷；过滤器堵塞、滤料堵塞及流失；电解盐管线及罐泄漏、电解板结垢、氢气泄漏）的发生并排除；</p> <p>(4) 实现三段提升过滤处理区设备的自动开启及调节；</p> <p>(5) 实现离线正、反冲洗操作；</p> <p>(6) 实现有毒有害气体的监测；</p> <p>(7) 实现离线电解盐杀菌工艺及装置；</p> <p>(8) 按现场实际工艺原型 1：1 建设钢制实物。</p>	套	1	
4	数字化化	根据新疆油田公司油田水处理工艺建设，配压力变送器 1	套	1	

	学处理设备	<p>台、孔板流量计 4 个、变频器 4 台、指针式压力表 8 块。</p> <p>(1) 实现二段化学处理区所有仪器、仪表参数（压力、流量、温度、液位、药剂量、加药泵排量、负压排泥压力及流量、负压冲洗压力及流量、高低液位报警）的显示；</p> <p>(2) 调控二段化学处理区闸阀时，仪器、仪表参数（压力、流量、温度、液位、药剂量、加药泵排量、负压排泥压力及流量、负压冲洗压力及流量、高低液位报警）随之发生相应变化；</p> <p>(3) 模拟二段化学处理区设备、流程故障（阀门闸板脱落、管线结垢、凡尔堵塞、溢流、管线腐蚀泄漏、泵抽空、过滤器堵塞、泵振动过大、机泵超负荷、滤料堵塞）的发生并排除；</p> <p>(4) 实现二段化学处理区设备的自动调节；</p> <p>(5) 实现加药自动启动及调整；</p> <p>(6) 实现有毒有害气体的监测；</p> <p>(7) 按现场实际工艺原型 1：1 建设钢制实物。</p>			
5	数字化污泥处理设备	<p>根据新疆油田公司油田水处理工艺建设，配可燃气体探头 1 只、硫化氢气体探头 1 只、电磁流量计 1 个、指针式压力表 1.6MPa4 块。</p> <p>(1) 实现污泥处理区所有仪器、仪表参数（污水池液位、流量及高低液位报警；离心机药剂量、加药泵排量、机泵压力、流量、电流、电压、频率）的显示；</p> <p>(2) 调控污泥处理区闸阀时，仪器、仪表参数（污水池液位、流量及高低液位报警，离心机药剂量、加药泵排量、机泵压力、流量、电流、电压、频率）随之发生相应变化；</p> <p>(3) 模拟污泥处理区设备、流程故障（泵出口压力超高超低、泵抽空、螺杆泵排量小、过滤器堵塞、泵振动过大、机泵温度过高、机泵超负荷；阀门闸板脱落、管线结垢、管线腐蚀泄漏、刺漏）的发生并排除；</p> <p>(4) 实现污泥处理区机泵的自动调节；</p> <p>(5) 实现离线污泥装车外运操作；</p>	套	1	

		(6) 按现场实际工艺原型 1:1 建设钢制实物。			
6	辅助设备 ——水质 监测设备、 电气控制 系统	配可燃气体探头 2 只、硫化氢气体探头 2 只、电磁流量计 3 个、指针式压力表 1.6MPa6 块。模拟实时监测采集上来的各项参数；对参数超限或故障进行报警；各种闸阀摇控启停控制；流量自动计量和调整；进行选井计量；工艺故障自动报警；RTU 及网络通信中断报警；自动生成生产日报表等。	套	1	
三、油气智能集输与计量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稠油油自 动分离计 量与智能 集输设备	1、与稠油井配套连接，配压力变送器 0~2.5Mpa2 台、温度变送器 (0~100) °C13 台、多通阀电动执行器 1 台、压油阀电动执行器 1 台、憋压压油电磁阀 1 台、旋进旋涡流量计 T2.5MPa 4.5-601 台、磁翻板液位计 (执行远传) 1 台、可燃气体报警器 1 台、有毒有害气体报警器 1 台、 计量控制器 RTU1 台、多通阀控制器、 含水分析仪 KC-1 含水分析仪 1 台。 2、按照新疆油田公司生产流程 1:1 钢制材料建设。	套	1	
2	稀油自动 分离计量 与智能集 输设备	1、与稀油井配套连接，配压力变送器 0~2.5Mpa2 台、温度变送器 (0~100) °C13 台、多通阀电动执行器 1 台、压油阀电动执行器 1 台、憋压压油电磁阀 1 台、旋进旋涡流量计 T2.5MPa 4.5-601 台、磁翻板液位计 (执行远传) 1 台、可燃气体报警器 1 台、有毒有害气体报警器 1 台、 计量控制器 RTU1 台、多通阀控制器、 含水分析仪 KC-1 含水分析仪 1 台。 2、按照新疆油田公司生产流程 1:1 钢制材料建设。	套	1	
3	煤层气自 动分离计 量与智能 集输设备	1、与煤层气井配套连接，配压力变送器 0~2.5Mpa2 台、温度变送器 (0~100) °C13 台、多通阀电动执行器 1 台、压油阀电动执行器 1 台、憋压压油电磁阀 1 台、旋进旋涡流量计 T2.5MPa 4.5-601 台、磁翻板液位计 (执行远传) 1 台、可燃气体报警器 1 台、有毒有害气体报警器 1 台、 计量控制器 RTU1 台、多通阀控制器、	套	1	

		含水分析仪 KC-1 含水分析仪 1 台。 2、按照新疆油田公司生产流程 1:1 钢制材料建设。			
四、采油地质智能分析与处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稠油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与稠油井生产流程配套，构建模拟地层数据系统 1 套，配套操作显示设备 1 套。	套	1	
2	稀油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与稀油井生产流程配套，构建模拟地层数据系统 1 套，配操作显示设备 1 套。	套	1	
3	煤层气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与煤层气井生产流程配套，构建模拟地层数据系统 1 套，配操作显示设备 1 套。	套	1	
4	气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与气井生产流程配套，构建模拟地层数据系统 1 套，操作显示设备 1 套。	套	1	

(2) 质量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物品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检测标准以及标书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和性能可靠性。投标人遵守有关部门和厂家承诺的售后服务及采购文件的要求，保证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

(3) 技术要求: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性能，型号规格应满足采购文件中的型号规格及要求。

本采购项目所述型号规格，应视为保证涉及运行所需的最低要求，如有遗漏，投标人应予以补充，否则一旦中标将视为投标人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

货物验收前，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使用说明书、安装手册、维修手册、用户手册、出厂明细表或装箱单、制造厂质量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文件资料)。

（4）知识产权要求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具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证采购单位在使用投标方所提供的产品时不受任何专利或版权等方面的侵权困扰，如出现类似纠纷，投标人应对由此产生的后果负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2、一般性技术及服务标准

（1）投标人在技术和商务上的任何偏离都要在偏离表中列出，没有在表中列出的项目都被视为投标人承诺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供应商的报价若被接受必须按此规定签约并履约，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予以没收。

（2）本招标货物在配置要求中所列明的部件、附件、组件、消耗品等若无特殊说明应为该投标货物品牌配套原装正品。

（3）上述技术规格及要求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价格中。

二、 交货期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三、 交货地点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克拉玛依校区），具体供货地点由采购人通知

四、 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3 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3.4 在规定时间内交货和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7、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8、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五、 产品质量保证期

1、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 1 年。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六、 售后服务内容

1、投标人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1 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 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在 7 天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

1.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 质量保证期过后，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3、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七、 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

（二）中标人按采购合同交货，完成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 65%的货款。

（三）其余 5%款额在产品使用中无质量问题，且履行售后服务承诺，在质保期满后的 30 天内将余款无息汇入中标人指定的账户。

（四）中标人提交采购合同、发票等材料，向采购人申请付款。

（五）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交的付款资料审核通过后，以转账方式向中标人付款。

八、 培训

（一）培训内容

现场培训投标方应安排培训教员到项目单位所在地进行现场培训，通过培训使项目单位的培训人员达到熟练操作并了解设备的结构、工作原理和工作性质，能排除一般故障。

（二）培训要求

投标方派出的培训教员应在所提供的产品上有 3 年以上的操作维修经验，如项目单位认为培训教员不合适可要求更换。

（三）培训方式

在设备安装现场的现场培训。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 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格式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格式 4 近三年（2022 年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表
- 格式 5 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承诺书
- 格式 6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格式 7 投标函
- 格式 8 开标一览表
- 格式 9 设备、材料清单及价格明细表
- 格式 10 商务条款偏离表
- 格式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格式 12 技术条款偏离表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 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

投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KZY(ZC)2025-02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的项目，签署本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其身份证号为_____，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招标人）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

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作为本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附件。

格式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地 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注册时间			经济类型		
营业执照号					
近三年内（2022 年至 2024 年）有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 社会保障资金		
单 位 概 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 产 情 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 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 务 状 况 (最近三年 2021 年 至 2023 年)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经营范围					
备注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号和传真号：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4 近三年（2022年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实施机构名称	
项目实施机构地址	
项目实施机构电话	
投资额	
主要证明材料	
开始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投标人（仅限于投标人自身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中标通知书或采购合同）。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5 政府采购领域诚信承诺书

_____ (单位名称或个人), 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个人身份证号)是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件的供应商, 本单位在参加克拉玛依地区政府采购活动时, 承诺如下:

(一)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 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二) 保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所提供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 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我单位(个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三) 承诺本单位(个人)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四) 承诺本单位(个人)将按照信用管理要求, 按照规定通过克拉玛依诚信网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五) 承诺本单位(个人)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 守合同、重信用, 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失信主体承诺本单位(个人)依法依规接受处罚、主动积极整改、不再触犯相关法律法规、今后全面做到履约守信等。

(七) 承诺本单位(个人)同意将以上承诺上网公示。若违背承诺约定, 经查实, 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 承担违约责任, 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按照信用管理相关规定, 违背承诺约定行为作为失信信息, 记录到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平台, 并予以公开。

单位名称或个人(公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格式6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招标投标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2、各投标人按此表格式填写，表格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格式7 投 标 函

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文件编号：_____），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全部工作内容，投标总报价为¥_____万元（大写：人民币_____）。

2、若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招标人要求及我方承诺完成所需服务及应尽义务。

3. 其投标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我们将按服务协议、投标承诺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公开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5、我方完全理解你们将不受必须接受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8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一、油气井智能生产与数字管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油井自喷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套	1			
2	稠油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套	1			
3	稀油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套	1			
4	注水井数字化井口设备	套	1			
5	稠油井井下数据采集系统	套	1			
6	稀油井井下数据采集系统	套	1			
7	煤层气井数字化井口及处理设备	套	1			
8	备用管件、阀件、仪表	套	1			
二、油田注水与数字水处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采出水物理沉降设备	套	1			
2	数字化除油设备	套	1			
3	数字化过滤设备	套	1			
4	数字化化学处理设备	套	1			
5	数字化污泥处理设备	套	1			
6	辅助设备——水质监测设备、电气控制系统	套	1			
三、油气智能集输与计量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稠油油自动分离计量与智能集输设备	套	1			
2	稀油自动分离计量与智能集输设备	套	1			
3	煤层气自动分离计量与智能集输设备	套	1			
四、采油地质智能分析与处理开放型产教融合实训室						
1	稠油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套	1			
2	稀油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套	1			
3	煤层气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套	1			
4	气井井口产能与地层联动系统	套	1			
五	总合计	小写	¥			

		大写	人民币
六	交货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七	质保期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___年。	
八	投标人其它说明(由各投标人根据本采购项目要求自行列出需说明及承诺内容)		
注：报价包含的内容：克拉玛依职业技术学院油气智能开采技术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所需设备的供应、保险、税费、仓储运输、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现场装卸（卸至需方指定地点）及保管、安装调试、运行、检验及验收、移交、培训及实训室文化建设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设备技术参数、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以及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 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9 设备、材料清单及价格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设备、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品牌	数量及单位	产地	生产厂家	单价元	合价万元	技术指标、参数简要说明

注：1、本表由投标人按采购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等逐项自行填写，不足时自行添加。

2、在本表中应详细列出本项目配置设备及材料等全部内容，其价格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的价格保持一致。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各供应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规定的行业以及划型标准对本企业进行划型。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的，如不确定制造商企业划型，可在制造商注册地工信部门对制造商企业划型进行认定。

第五章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
2	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

注：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程序。

2、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方法
1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
		投标方案	只能有一个投标方案。
		报价唯一	报价在采购项目预算额内，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全部做出响应。
		质量技术	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质量、技术要求。
		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售后服务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注：符合性审查的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1	商务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30
2	业绩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以来所承担的同类项目较多，每提供1份业绩得2分，最高得10分。没有不得分。（提供业绩清单并加盖公章，业绩清单应包括采购人名称及联系方式，业绩需同时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且合同业绩中主要内容、标的、金额清晰可见，否则不予加分。）	10
3	技术指标	满足货物技术及服务标准得全部指标得20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	20
4	实施方案	根据采购需求制定实施方案，从安装进度、人员配备、时间安排等方面进行评比。方案内容先进、完整、规划合理、人员配备齐全、安排紧凑、符合实际情况的得9分；每存在一项缺漏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9
5	质量保证措施	1、针对该项目须有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及相关承诺，有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合理到位、全面得3分；每存在一项缺漏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2、制定出详细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措施完整、详细、合理的得3分；每存在一项缺漏扣1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6
6	售后服务	承诺的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免费质保的，加1分，满分3分。	3
		投标人制定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括服务流程、服务内容、服务措施、响应时间、故障解决、备品备件、回访计划、服务团队等内容，方案内容完整齐全，符合项目实际的，得16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或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的，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此项不得分。	16

7	培训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培训计划（包含培训时间安排、培训内容、培训人数等）内容全面、计划详细合理、措施得当，针对性强，有一定培训经验等内容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全面、计划合理详细、措施得当，针对性强，且有一定培训经验得6分；方案内容较全面、计划较合理详细、措施较得当，针对性较强，且有一定培训经验得3分；方案内容不全面、计划不合理详细、措施不得当，针对性不强，无培训经验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6
评审得分合计			100
注：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政策性扣除：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